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共享单车专项整治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是	绩效类型：	跟踪绩效评价
项目概况*：	通过配备专门的巡查、整治、清运队伍，按照：一定的区域范围、时间频率，对全区共享单车无序停放等乱象开展整治清理工作。		
立项依据*：	1. 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鼓励和规范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发展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沪府2017第93号） 2. 区文明办《关于加强我区共享单车管理的有关情况报告》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一个阶段以来共享单车的无序投放和运作问题成为我区市容环境、交通管理秩序、文明素质等方面的短板。因此根据市区两级政府的具体工作要求，为切实有效管理共享单车，充分发挥共享单车优势性能的同时弥补其管理漏洞，有效控制、解决其所带来的负面影响，制定本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 明确项目目标范围 (2) 制定项目具体实施方案 (3) 明确岗位职责 (4) 落实具体管理制度 (5) 严格监督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一、重点整治区域范围 跨采中心及周边、环球港及周边、亚新广场及周边、镇坪路地铁站、江苏饭店及周边、新村路地铁站、李子园地铁站 二、整治队伍人员配置和职责 根据管理区域面积及相关工作要求，成立一支专业整治队伍，负责按照指定线路巡视区域内道路情况，并开展整治清运。同时配备一定数量电瓶车和巡视人员、固守人员，负责发现无序停放违规乱象，并通知整治。停车场负责相关场内工作。 三、工作时间 每周一至日8点至19点，中午休息1小时，如遇特殊情况，另行安排。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进一步提升城区精细化管理水平，落实常态长效管控，有效规范共享单车各类乱象，不断加强共享单车乱停放、违法骑行等问题的综合治理，有效提升街面市容环境秩序。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300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3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30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30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	------	------	-------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招标过程规范性	规范
		专款专用率	=100.00%
		区级资金到位率	=100.00%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预算执行率	=100.00%
	项目管理	项目计划方案的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质量	管理标准执行率	70.00%
	时效	点位管理到位率	100.00%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管理实效测评分	≥80分
	经济效益	考核目标完成率	100.0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合理
		政策知晓度	100.0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普陀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项目名称*:	拆违经费	项目类别*:	其他一次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是	绩效类型:	跟踪绩效评价
项目概况*:	<p>以中央城市工作会议和市第十一次党代表大会精神为指导，按照住房城乡建设部印发的《城市建成区违法建设专项治理工作五年行动方案》要求，通过开展无违建居村（街镇）创建工作，进一步增强全社会防控和治理违法建筑意识，全面遏制违法建设行为，着力形成防控和治理违法建筑长效机制，有效巩固“五违四必”（安全隐患必须清除、违法无证建筑必须拆除、脏乱现象必须整治、违法经营必须取缔）区域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成果。区拆违办承担全区违法建筑治理的统筹协调工作，2020年将继续作好各类存量违法建筑的拆除工作和新建违法建筑的控违工作。应对领导批示舆情曝光群众反映强烈的违法建筑的快速处置；为保持无违小区称号工作而将进行各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和多媒体制作；为保障违法建筑整治数据的准确性，做好无证建筑数据库销项管理核对和分析，做好违建拆除点位面积的现场核对，聘请第三方评测公司来开展此项工作；用于拆违现场安全区域的警戒，连续拆违作业现场和重点控违区域的日夜固守，日常街面违建巡查和小区物业装修巡查而购买第三方巡查队伍。</p>		
立项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上海市住宅物业管理规定》 2. 《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 3. 《上海市拆除违法建筑若干规定》 4. 《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违法建筑治理工作的实施意见》 5. 《上海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条例实施办法》 6. 《城市建成区违法建设专项治理工作五年行动方案》 7. 《关于开展无违建居村（街镇）创建工作的实施意见》 8. 《关于加强新增违法建筑监管和信息化建设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创新社会治理，提高居民对违法建筑治理的满意度。 2. 开展住宅小区违建专项整治，提升住宅小区宜居环境。 3. 开展生态环境治理来提升城市形象、完善城市功能，提升城市品位。 4. 开展成片成规模违建综合整治，为城市发展腾笼换鸟。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强组织，强化领导，强化对突发事件的协调和处置。 2. 构建监控网络，开展对违法建设行为的全方位巡查，做到“及时制止，及时拆除，及时上报”。 3. 违建治理的工作安排要高度重视、严密组织、完善方案，确保拆违工作安全有序顺利实施。 4. 营造强大舆论宣传氛围，对拒不整改实施违法建设行为的单位及个人给予曝光，对违建治理中先进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 5. 制定年度计划，严格落实对各街镇的年度考核制度。 6. 为加强本区新增违法建筑的监管治理，运用智能化、信息化和技术化手段及时有效地查处违法建设行为 		

项目实施计划*:	1. 完成市、区下达的年度拆违任务。 2. 继续深化城管体制改革，其中桃浦、长征两镇的拆违事项仍由镇政府管辖，区拆违办加强监督和指导。 3. 各街道的年度拆违经费按实际推进计划，分别向区财政提出各自的年度拆违经费申请，区拆违办加强监督和指导。 4. 区拆违办通过公开招标来确定专项拆违施工的单位，开展全区性具有重大影响和应急拆违项目的实施。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1. 完成市、区相关部门下达的年度拆违任务。 2. 新增违建“零增长”，坚决做到“无增减存”。 3. 开展存量违建专项治理，快速降低违建点位数。 4. 开展普查数据平台“拆一件、销一项、存一档”目标管理。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51100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11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57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5700000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招标过程规范性	规范
		专款专用率	=100.00%
		区级资金到位率	=100.00%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预算执行率	=100.00%
	项目管理	项目计划方案的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质量	拆违计划任务完成率	=100.00%
	时效	拆违任务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	受益居民满意度	≥85.00%
		违章建筑投诉受理率	=100.00%
	经济效益	违章建筑安全隐患排查率	=100.00%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数	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合理
		人员到位率	100.00%